



環保新訊報你知

整理／公關部 資料來源／環保署

十月起自助餐店及便當店

應設置紙餐具回收設施

環保署日前公告「應設置紙餐具回收設施之販賣業者範圍、設施設置、規格及其他應遵行事項」，自二〇二一年十月一日實施，只要內用有提供座位供消費者現場食用以紙餐具（包含）盛裝餐點販售之自助餐店及便當店，即須裝設紙餐具回收所用之資源回收設施、採取必要之回收宣導措施及交付回收對象回收，以改善紙餐具之分類回收情形。



環保署表示，為強化及明確規範販賣業者所應負之回收責任，法規實施後，

業者應備有具分類、堆疊功能之紙餐具回收設施，並於該設施明顯處標示正方形「回收標誌」及「紙餐具回收處」字樣，其圖樣與文字應保持完整，並清楚可見，無限制字型樣式及字體大小；營業處所可採取如張貼回收宣導海報、標語、播送回收語音等回收宣導措施，以提醒消費者落實回收；最後須將經分類、堆疊之紙餐具交付可回收紙餐具之回收業者、古物商、拾荒者、資源回收個體業者等回收對象回收，讓紙餐具不跟紙類混合回收或被當垃圾丟棄，以減少廢棄物產生，並增加回收處理效能及價值。

動將內用紙餐具改為重複清洗之環保餐具，或鼓勵民衆自備環保餐具提供優惠措施，響應環保新生活。

環保署強調，用餐後未將使用完的餐具有妥善處理反而成為危害環境的元兇，做好回收也是防疫的一環，所以用完的紙餐具，只要用衛生紙或紙巾稍微擦乾淨、堆疊起來就可回收，呼籲民衆要做好環境衛生清潔，落實分類與資源回收，避免將資源物當垃圾處理，除可讓第一線資源回收業及個體業者更方便回收外，更可提升紙餐具回收成效。所以，除了業者的配合外，民衆在前端的協助分類回收是非常重要的。

